翁源县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2月24日在翁源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2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郭海伶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翁源县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县财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在全县各部门的支持帮助下，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年度任务目标，按照“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的原则，针对受减税降费、疫情冲击等多重因素影响所形成的前所未有压力，从危机中探寻机遇，从压力中提炼动力，坚定全年财政收支平衡目标，积极探索，共克时艰，以强有力举措扎实深入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着力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圆满完成了人大通过的收支预算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①执行情况（附件1）

2021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89,700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0%，比上年增长0.65%。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完成79,844万元，增长19.01%，其中：税收收入②累计完成41,080万元，同比增长12.39%；非税收入③累计完成38,764万元，同比增长26.93%。

2021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累计完成346,842万元，同比下降1.0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5,12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052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710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373,726万元。

收支相抵，结余15,974万元，均为专款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④执行情况（附件2）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154,27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完成69,239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上级补助收入完成69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83,577万元；上年结余收入766万元。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54,27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146,79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577万元，调出资金3,875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2,023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⑤执行情况（附件3）

2021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2,23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339万元，调出资金899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无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⑥执行情况（附件4）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50,337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9%。上年结余收入25,459万元。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完成49,12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9%。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3,246万元，滚存结余4,426万元。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我县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为268,975.3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61,579.45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07,395.90万元。2021年末，我县政府债务余额268,907.7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1,511.8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07,395.90万元。我县2021年底债务余额未超过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2021年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87,807万元。其中一般债券5,807万元，其他专项债券82,000万元。

2021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6,629.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本金5,052.6万元；专项债务本金1,577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6,17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1,679万元，专项债务利息4,499万元。

3.我县2021年完成全域无隐性债务试点工作。

（六）与预算有关重大事项情况说明

按照中央及省的有关政策规定，2021年我县收回2020年以前年度上级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及2021年本级结余资金合计16,710万元，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盘活地方财政沉淀资金用于增加有效投资和补短板工作的通知》（粤府办〔2016〕129号）文件精神，收回的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我县基本民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支出。

二、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工作措施

（一）狠抓收入，保障财政平稳运行。2021年，受新冠疫情以及减税降费等各类因素叠加影响，收入完成难度加大，财税等部门始终坚持把完成年初收入任务作为工作重心，以均衡入库为重点，以提高收入质量为核心，咬定目标不放松。一是强化财源培植。坚持培育税源、协税护税的工作原则，通过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支持新材料、现代农业、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发展，积极涵养税源。紧扣当前经济发展形势，贯彻落实各项减负政策，切实为企业降负降本，提升实体经济、民营经济和本土经济活力，内生税源。二是扎实推进税收征管，积极开展财税等部门征收协管工作，跟踪重点税源动态信息，依法加强财税征收。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树立“先谋项目、再谋钱”的工作思路，密切关注政策走向，主动与上级部门对接，最大限度争取项目和资金支持，全年争取到各类上级补助资金27.14亿元，争取新增债券资金8.78亿元。

（二）优化支出，发挥公共财政职能。在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下，积极筹措资金，集中财力兜牢“三保”底线，保障重大政策、重点项目的实施。2021年涉及13类民生支出⑦累计完成294,5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的84.91%。一是全县教育支出约70,884万元。主要是学前教育幼儿资助249万元，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6,608万元，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240万元，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404万元，普通高中学生资助240万元，中职教育学生资助1,086万元，提高寄宿制学校等公用经费308万元，山区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1,990万元，民办代课教师补助653万元，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提升677万元，农村公办学校校舍安全保障485万元，陈璘小学建设5,000万元，安排教育费附加支出1,783万元，用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二是全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约76,424万元，持续提高各项民生保障配套资金标准。城镇低保标准772元/人/月提高到800元/人/月，月人均补差水平达到631元，农村低保标准532元/人/月提高到580元/人/月，月人均补差水平达到300元；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标准852元/人/月提高到928元/人/月,城镇特困人员供养标准1,236元/人/月提高到1,280元/人/月，完成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提标补发。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供养标准从上年的1,110元/人/月提高到1,227元/人/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从上年235元/人/月提高到243元/人/月、困难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从上年175元/人/月提高到181元/人/月。三是全县卫生健康支出约40,056万元。主要是疫情防控资金投入446万元，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2,861万元，农村计生家庭奖励金259万元，农村计生家庭扶助金102万元，农村计生家庭节育奖217万元，城镇计划生育奖励金243万元，基层医疗卫生事业费补助776万元，卫生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4,018万元，边远山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专项经费519万元，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293万元，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经费305万元等。四是全县农林水支出约64,169万元，主要是水利工程建设及农村人畜饮水投入10,906万元，其中全域集中供水5,796万元；农村垃圾清运1,226万元；乡村振兴省级驻镇帮镇资金4,000万元；中央乡村振兴衔接资金300万元；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投入4,497万元；农村公路旅游公路建设与农村公路养护2,847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含农村生活污水处理）5,559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2,192万元；兰花现代农业产业园753万元等。

（三）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完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依照《翁源县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程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依法理财，确保财政预算顺利执行，促进预算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严格绩效目标管理，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项目，不再安排预算资金。强化绩效结果应用，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相挂钩，对长期沉淀资金一律收回。三是坚持做好信息公开工作，除纳入涉密清单的事项外，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和政府采购等信息全部依法依规主动公开。四是强化工程预结算审核，把控源头，降低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年审核工程项目共972宗，审核项目资金244,351万元，核减8,419万元。其中预算核减项目366宗，送审资金164,151万元，核减6,353万元，核减率3.87%；结算审核项目606宗，送审资金80,200万元，核减2,066万元，核减率2.75%。五是加强政府采购工作。实行政府采购全过程监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项目677宗，采购预算金额（含工程）109,893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含工程）108,211万元，节约资金1,682万元,资金节约率1.53%。

各位代表，总体来看，在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正确领导下，在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下，在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下，我县财政工作在2020年度县级财政管理综合评价排名中，取得了全国第2、全省第1的好成绩，获得财政部、省财政厅通报表扬。但是，我们也不能忽视当前财政运行和财政管理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税源单一，财政收入面临减收压力，而“六稳”“六保”、重点项目等刚性支出快速增长，还本付息增加，收支矛盾越来越突出；二是政府性债务风险虽然总体可控，但偿还到期债务负担逐年增大，风险防控和债务化解任务艰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研究制定积极有效的解决措施,也恳请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三、2022年预算草案

2022年我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十五次全会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集中财力办大事意识，大力支持“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兜牢“三保”底线，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资金统筹，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评审管理，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2022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深化预算改革，完善预算编审体系。做实财政项目备选库，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预算评审结果和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应用。二是优化支出结构，突出保障重点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建立健全常态化过“紧日子”的长效机制。除部门履职必要的运转性支出外，对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按不低于10%予以压减，严控本级“三公”经费支出。将落实中央、省、市及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优先保障民生和“六保”支出。三是强化预算执行，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防止资金沉淀，严控预算追加和调整事项。县级资金和两年以上的中、省和市资金实行零结转，年底统一收回财政统筹。四是加强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依托“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各级财政预算管理规则统一，业务管理系统贯通，规范预算管理流程，确保公开信息“找得到、看得懂、能监督”。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附件5）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390,054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84,635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6%；转移性收入计划281,445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5,974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计划8,000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390,054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主要支出事项：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计划57,949万元。

2.国防支出计划173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计划12,231万元。

4.教育支出计划72,196万元。

5.科学技术支出计划707万元。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计划4,059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计划74,652万元。

8.卫生健康支出计划46,763万元。

9.节能环保支出计划8,299万元。

10.城乡社区支出计划10,620万元。

11.农林水支出计划68,789万元。

12.交通运输支出计划2,203万元。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计划827万元。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计划1,404万元。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计划10,720万元。

16.住房保障支出计划7,810万元。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计划486万元。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计划1,627万元。

19.预备费支出计划1,000万元。

2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计划20万元。

21.债务付息支出计划1,840万元。

22.其他支出计划305万元。

23.转移性支出5,374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草案（附件6）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139,723万元，其中：本级基金收入计划66,900万元，转移性收入计划72,823万元。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计划139,723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主要支出事项：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本级）计划30,000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高速公路补偿）计划1,0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划23,107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1,10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安排的支出26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划4,0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4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8,0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16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划70,000万元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草案（附件7）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1,190万元，其中：利润收入计划290万元，股利、股息收入计划900万元。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1,190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主要是: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190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草案（附件8）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计划40,747.09万元。其中：征集收入计划25,210.79万元；财政补贴收入计划14,000万元；利息收入计划112.0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计划419.22万元；转移收入计划1,005万元。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计划41,217.62万元，结余-470.53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险待遇支出计划30,840.05万元；上解上级支出计划10,077.57万元；转移支出计划300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4,425.52万元，年末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3,954.99万元。

（五）2022年政府债务偿债预算及第1批债务限额情况

2022年政府偿债资金计划筹集5，2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4,611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地方政府性一般债券本金、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基金预算安排616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地方政府性专项债券债券本金、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

2022年第1批债券我县新增债务限额45,000万元。

**四、完成2022年预算工作的主要措施**

为确保收支预算和各项财政目标的实现，保障财政稳定运行，2022年进一步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积极作为，提升财政保障水平和能力，全力支持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财源培植力度。综合运用财政资金及政策手段，重点支持支柱性产业发展，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杠杆作用。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实体经济活力，壮大基础财源，确保财政收入持续增长。二是加强税收征管，努力提升税收管理水平。坚持推进税收制度改革，健全科学规范的税收征管体系，严格依法征税。进一步完善协税护税机制，完善考核办法，提质增效。三是规范和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实时动态监控入库情况。压实执收单位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堵塞征管漏洞。定期分析研判收入形势，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完成年度预算目标。四是强化意识，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做好前期经费保障，积极配合主管单位谋划项目，做实、做细市县项目库，开展项目申报和专项资金申请，大力争取上级各类资金和资源。

（二）强化“节支”，有效配置，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刀刃效应。进一步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任何时候都不能大手大脚花钱。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分配机制，深度调整支出结构，深度挖掘内部潜力，从严从紧管好财政支出。二是调整支出结构。更加突出政策重点，把钱用在刀刃上，投向先进技术、基础设施、民生建设短板等领域。三是强化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保障体系，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使绩效融入预算，让绩效服务预算，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四是统筹保障基层运转。坚持全县一盘棋，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增强托底保障能力，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定期对“三保”投入进行梳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努力做到民生保障当期可承受，未来可持续，实现财政可持续发展。

（三）进一步推进深化改革，完善财政制度建设。一是加强预算规范管理。做实财政项目备选库，完善预算评审、行政决策等项目前期审批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项目库滚动管理机制，强化项目库应用刚性约束。二是持续推进财政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环节全过程的工作机制和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预算顺利执行，促进预算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三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建立预算绩效评估体系和监管机制，明确责任主体，确保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四是加强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工作。健全县属国有企业落实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的机制，建立县属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推进我县国企改革工作。五是加强国有企业资产经营管理。对国有企业的资产、土地等资源进一步摸底与梳理，加强国有企业统一经营管理的门店等资产的监督管理，努力减少国有资产的闲置情况，实现资产有效利用。

（四）狠抓监管，防范风险，充分发挥财政监督作用。进一步强化财政监督作用，坚决防范化解运行风险底线，建立科学、长效的监督机制。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加强政府采购、国有资产、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深入开展财政财务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预算单位财政资金使用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着力防范债务风险。要进一步完善预警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切实规范政府举债及融资行为；同时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不断降低融资成本，调整优化融资结构；积极探索新的投融资模式，减少政府资源和资金的消耗，合理做好资源配置，推动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规范有序的PPP投融资格局，撬动社会资本投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三是切实防范金融风险。多措并举，严防非法集资风险，加强预警排查，注重源头预防；持续保持全县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高压态势，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不引发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五）夯实基础，抓牢队伍建设，提升财政整体执业水平。一是突出作风建设，规范行政行为。大力加强财政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深入开展“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广泛开展文明行为规范教育，以深化制度改革为契机，改进服务，提高效率。二是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职能。强化财政干部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以科学发展、和谐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自觉做到主动服务、急事急办、特事特办，不断增强大局观念、创新观念、服务观念、法治观念和责任观念。三是要运用好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坚持问题导向，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以刮骨疗伤的勇气、坚韧不拔的韧劲深刻开展自我革命。四是要正确处理“党建”与“业务”的关系，牢固树立“围绕中心工作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工作理念，使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互协调，互相促进，切实把党建成果转化为推动财政工作的强大动力。

各位代表，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开拓创新、攻坚克难，确保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名词解释：

①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②税收收入：是指政府为履行其职能，凭借公共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向经济单位和个人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大特征。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税收具有组织财政收入、调节经济和调节收入分配的基本职能。

③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的财政性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④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⑦民生支出：是指各级财政部门用于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增加扩大就业、义务教育投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建立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等直接涉及群众利益方面的支出。